附件1

公益性岗位设立申请表

岗位开发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岗位开发单位名称 |   |
| 岗位开发单位性质 |  | 办公地址 |  |
| 派遣单位名称 |  |
| 法定代表人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用工方式 | 🞎与就业困难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委托派遣单位与就业困难人员签订劳动合同 |
| 设立公益性岗位文件 依据 |  |
| 非营利性公共服务项目 | 🞎公共环境绿化 🞎公共环境卫生保洁 🞎公用设施维护🞎公共道路维护 🞎社区治安巡逻 🞎文化科技体育服务🞎其他公共服务项目  |
| 设立公益性岗位情况 |
| 设立公益性岗位数量 | 公共环境绿化（ ） 公共环境卫生保洁（ ） 公共道路维护（ ）公用设施维护（ ） 文化科技体育服务（ ） 社区治安巡逻（ ） 其他公共服务项目（ ） 岗位数量合计： |
| 设立公益性岗位工作职责 |  |
| 设立公益性岗位工作经费匹配情况 |  |
| 管理人员编配情况 | 编配管理人员 人，其中，专职 人，兼职 人。 |
| 区人社、财政局意见 | （公章） 年 月 日 | （公章） 年 月 日 |

备注：本表一式三份，人社部门、财政部门、岗位开发单位各留存一份。

填表说明

一、岗位开发单位为本市机关事业单位、其他非营利的公共服务机构以及公共民生保障服务领域的国有独资企业及国有控股企业。

二、非营利性公共服务项目中其他公共服务项目应填写具体项目。

三、设立公益性岗位文件依据为：

 （一）岗位开发单位为本市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的，需出具批准设立文件、文书或会议纪要。

 （二）岗位开发单位为非营利的公共服务机构的，需出具上级主管部门批准设立文件、文书或会议纪要。